

证券代码：871480

证券简称：隆运环保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因经营与业务发展的需要，拟购买控股股东朝阳议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的电子汽车衡 1 台、破碎生产线 1 条、抓钢机 1 台、有色金属分选线 1 套、剪切机 4 台和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等固定资产。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上述固定资产评估价值为 535.54 万元（详见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20】第 2141 号评估报告）。公司拟根据上述评估结果，以 535.54 万元收购上述资产。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

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2020年末本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资产总额为30,138,794.23元，经审计的合并净资产额为29,643,402.51元。公司本次交易购买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资产总额的比例为17.77%，购买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净资产额的比例为18.07%，均未达到前述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由于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朝阳议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朝阳市龙城区兴中路117号8C整座

注册地址：辽宁省朝阳市龙城区兴中路117号8C整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铁军

实际控制人：庄铁军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装卸搬运，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轮胎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设备、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辽宁省朝阳市龙城区兴中路 117 号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交易标的审计、评估情况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的部分固定资产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经评估的固定资产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估的固定资产评估价值为 535.54 万元。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20】第2141号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价格为交易价格。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20】第2141号评估报告的评估价格535.54万元，购买控股股东朝阳议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的电子汽车衡1台、破碎生产线1条、抓钢机1台、有色金属分选线1套、剪切机4台和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等固定资产。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交易标的目前尚未过户，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双方盖章签字生效，转让方应积极配合办理变更手续。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并依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定价，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